

证券代码：300159

证券简称：新研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2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卫华先生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权解除质押的情况

2017年1月25日，周卫华先生将分别于2015年11月23日和2016年2月3日质押本公司股份合计178,870,000股进行了部分解除质押，质押证券解除数量为75,000,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03%，其中高管锁定股31,700,000股，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43,300,000股），并于2017年1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周卫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31,000,955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5.50%；本次解除质押后，周卫华先生仍在质押的股份为103,87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4.9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97%。

特此公告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